

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%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湖南海利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湘江投资”）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公司股份已至5%以下，未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湘江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,761,04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4.9999%。

2020年9月10日，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：湘江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7,104,454股（占公司总股本2%）；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时间内进行，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1年4月7日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湖南海利股份总数的1%。湘江投资根据上述减持股份计划，于2020年10月9日—2020年10月14日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3,287,500股，占总公司股本的0.92548%；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2020年10月15日，公司收到湘江投资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(一)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名称	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300006895481557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法定代表人	石文华
住所	长沙市高新区麓谷大道627号长海创业基地3楼
注册资本	200,000万元
经营期限	2009-6-30到2059-6-29
主要经营范围	以自有合法资金(资产)开展对高新技术项目和企业的投资、资本经营、产权管理,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(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集资收款、受托贷款、发行票据、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股东及持股比例	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99.50%;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0.50%
通讯地址	长沙市雨花区芙蓉中路金源阳光酒店天麟楼29层

(二)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(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),湘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1,048,548股(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),占公司总股本的5.92545%。

本次权益变动后,湘江投资将持有公司股份17,761,048股(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),占公司总股本的4.9999%。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根据2020年9月10日公司披露的《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,湘江投资于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湖南海利股票3,287,500股。具体减持信息如下: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
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3,287,500	0.92548%	2020年10月9日~2020年10月14日	集中竞价交易	10.07-10.66	33,970,744

(三)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前		减持后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21,048,548	5.92545	17,761,048	4.9999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湘江投资根据2020年9月10日公司披露的《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实施减持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2、湘江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